

A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A股代码：601238

公告编号：临2015-082

H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H股代码：02238

债券简称：12 广汽 01、 02、 03 债券代码：122242、122243、122352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参与表决董事 1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题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纲要，明确全面实施“1 5 1 3”总体战略，即“完成 1 个目标，夯实 5 大板块、突出 1 个重点、实现 3 大突破”。其中：“1 个目标”：力争“十三五”期末实现汽车产能 300 万辆，产能利用率达到 80%，成为先进的汽车集团；“5 大板块”：做强做实研发、整车、零部件、商贸服务和金融服务五大板块；“1 个重点”：全力发展自主品牌，实现自主品牌跨越式发展；“3 大突破”：实现电动化、国际化、网联化三个方面的重大突破，实现新能源汽车规模化发展、提升集团国际化水平，构建完整的汽车互联网生态圈，促进汽车产业链协同发展和效益提升。通过“1513”总体战略实施，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实现可持续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1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重组三菱进口汽车销售业务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合营企业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收购三菱汽车销售（中国）有限公司 100% 股权。收购价格不高于 3.48 亿元人民币且不高于资产评估价格，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对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增资不超过 1.74 亿元人民币。

表决结果：1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1月19日